

重庆工程学院培训与继续教育学院文件

继教〔2023〕04号

重庆工程学院培训与继续教育学院 关于印发《成人高等教育在线学习平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全院各科室：

根据《重庆工程学院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管理办法（试行）》（渝工程院教〔2023〕41号），为进一步规范成人高等教育在线学习平台的管理和使用，现将《成人高等教育在线学习平台管理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并遵照执行。

重庆工程学院培训与继续教育学院

2023年10月23日

重庆工程学院培训与继续教育学院 成人高等教育在线学习平台管理办法(试行)

依据重庆工程学院培训与继续教育学院“互联网+”混合式教育教学管理办法，成人高等教育在线学习和管理是一种成熟、先进的教学和管理模式，可以有效扩展教学环境、优化教学资源、加强监督管理、保证教学质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我校通过对各类成人教育教学和管理平台的分析和论证，最终确定四川文鼎文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学校成人教育信息化管理与在线教学服务平台供应商。为更好地充分利用网络教学资源、规范网络教学工作、提高和保障网络教学的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一、平台管理和维护工作

1.平台的运行管理工作由重庆工程学院、四川文鼎文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分级共同负责。

2.四川文鼎文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在网络课程发布运行一年内进行跟踪维护，根据反馈的意见及时进行修改、完善。

3.四川文鼎文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网络教学服务器和在线学习平台的正常运行，制定并执行安全、备份等管理工作。

4.学院安排专人负责学籍、教务、考务管理工作。

5.学院定期对在线学习平台运行的情况进行评估和总结，并有针对性地提出升级和完善方案。学院每期根据教学计划提出线

上、线下教学要求，各办学单位根据学院要求和课程实际特点制定合理的教学计划并通知学生。

二、加强教学过程管理

班主任负责指导及督促学生学习、督促学生完成学业。辅导教师应当根据教学需要布置课程作业及随堂测验，并按时批改。积极组织学生的课外讨论，及时回答学生的课程提问必要时可根据安排开设一定的线下课时。各教学单位要加强学生规范使用网络信息，在平台上不得发表与学习无关的信息，严禁发表不当言论。教学任务完成后，应把有关数据及材料及时上报学院留存。

三、课程考核方式

1.为综合体现学生的学习效果，保证学习质量，网络课程的考试考查由平时成绩和期末考试成绩组成。课程最终成绩构成：成绩实行百分制，期末考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40%、在线学习的课件学习(教学视频)占总成绩的 30%、平时作业占总成绩的 20%、在线学习的教辅资料观看占总成绩的 10%。

2.根据人才培养方案要求，所有课程原则上在平台统一组织考试。

3.考试命题、审核由校本部安排辅导教师负责完成；试题导入由各办学单位报培训与继续教育学院汇总后，交四川文鼎文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完成。平台暂时没有开设的课程，由各办学单位完成该课程的整个教学环节工作。

四、学生学习要求

1.学生参加平台课程学习，应按教学进度自觉完成在线学习任务、按时完成课程作业、积极参加课程讨论。学生的在线学习时间、作业完成情况、随堂测验成绩、讨论参与度均作为平时成绩的评定标准。

2.学生参加网络课程学习，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参加该门课程的学期考试。

(1) 在线学习时间未达到课程教学规定的学时数。

(2) 没有按时、按量完成课程布置的作业。

(3) 没有完成任课教师布置的其他学习任务。

3.课程考核不合格的学生参加后续相同课程的考试。

本暂行办法适用于 2024 级及以后的成教学生，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培训与继续教育学院负责解释。

重庆工程学院培训与继续教育学院

2023 年 10 月 23 日